2022年(5.13-6.2)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行政处罚案件

序号	行政相对人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处罚决定日期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
1	菊连便利店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3004号	2022. 5. 13	占道经营	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十条
2	吴奶奶食杂店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3005号	2022. 5. 13	占道经营	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十条
3	光兰食品店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3006号	2022. 5. 13	占道经营	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十条
4	杨美龙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201号	2022. 5. 10	随意倾倒建筑垃圾	违反了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 定》第十五条,根据《城市建 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六条
5	福建吉聚工程建设公司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202号	2022. 5. 31	污染城市道路	违反了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 (三)项,根据《福建省城市 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 三十条第(三)项进行处罚。
6	吴顺建	明城监当罚决(2022)203号	2022. 6. 2	损害园林绿化行为	违反了《三明市城市园林绿化 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三条第 (九)项,根据《三明市城市 园林绿化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五 条进行处罚。

处罚内容
罚款200元
罚款200元
罚款100元
罚款150元
罚款500元
罚款100元